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323)

採納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茲提述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6月15日刊發有關於2011年6月15日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聘任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11年度審計師的公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於2010年12月刊發的《有關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內地註冊成立公司採用內地的會計及審計準則以及聘用內地會計師事務所的諮詢總結》，由中國財政部(「財政部」)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會」)認可的內地會計師事務所，為香港上市的內地註冊發行人提供2010年12月15日或以後結束的財政年度的服務時，可採納內地的會計準則。

本公司知悉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為財政部及證監會認可的內地會計師事務所。為減少審計工作量和費用，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於股東週年大會受聘任後，將成為本公司唯一審計師，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審計本公司財務報表並承接原境外審計師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負責的全部業務(包括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核查等)。本公司認為採納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財務報表不會產生任何財務影響。

承董事會命
蘇鑿鋼
董事長

2011年8月11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蘇鑿鋼、高海建、惠志剛

非執行董事：趙建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振華、蘇勇、許亮華、韓軼